

彰化縣大竹國民小學 114 學年度下學期賞鷹淨山健行活動實施計劃

一、宗旨：培養學生運動的習慣，訓練強魄的體能，以達到身心健康。及欣賞大自然，進而培養愛護大自然的態度。

二、主辦單位：學務處

三、協辦單位：家長會、轆山坑地方人文發展關懷協會

四、活動日期：民國 115 年 4 月 10 日（星期五），**早上八點 20 分集合出發。**

五、參加對象：三~六年級師生全部參加。

六、工作分組：

1. 醫護組（健康中心）：陳盈菁老師、蘇秀慧護理師、健康中心志工。
2. 交通指揮組：孫和業組長、謝明儒組長、許力仁組長、潘彥昇先生。
3. 汽、機車接送組（沿路）：洪主任、施主任、唐梅菁教練。
4. 攝影組（沿路）：張雅菁組長、趙珮均老師、李珍慧老師。
5. 管理學生（修竹館國際教室）：王智仁老師、何竺郡老師、陳薇文老師。
6. 指揮組：張進煌組長。
7. 協助支援預備組：葉翠婷組長、王文郁組長。
8. 支援班級：

（1）協助二年 1 班：蘇盈瑩組長。

七、注意事項：

1. 除行動不便或生病之同仁外，請所有同仁皆參加健行。
2. 當天早上活動由各班級任導師帶隊，學生返校後，10 點 30 分按課表正常上課。
3. 出發順序由六年級依序至三年級。健行路線皆相同，由沈勇志主任帶領六年 6 班依序出發，張雅菁組長壓後。
4. 無法帶領班級健行的級任導師（如懷孕或受傷），請於 **3 月 31 日**前當面告知張雅菁組長，以便安排支援老師帶領，逾期請自行處理。
5. 各班無法參加健行活動之學生，請於 **8 點 20 分**帶書至行政辦公室前集合，由負責管理學生之教師統一帶至修竹館國際教室管理。
6. 請老師預先告知學生準備攜帶之物品。（如水、毛巾、帽子、淨山用品等）
7. 如當天下雨，本活動則取消辦理。

八、附則：本辦法經校長核定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

承辦人：

處室主任：

校 長：